

上银资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1、上银资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 2025 年 2 月 5 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212 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3、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本基金自 2025 年 3 月 6 日至 2025 年 3 月 19 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及指定代销机构公开发售。

5、本基金的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以下统称为“投资人”或“投资者”)。

6、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提供方运用发起资金认购本基金的金额不少于 1,000 万元人民币,且认购基金份额总额不少于 3,000 个份额,单个投资人不得全额赎回。

7、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需开立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账户,每个投资者仅允许开立一个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账户(保险公募多险种开户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开立多个账户)。

8、个人和机构认购可同时办理。

投资者在办理认购时应以认购的货币资金来源填写,不存在任何法律、合约或其他方面的限制,投资者不得用非自有资金认购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若投资者在上述销售机构处重复开立基金账户导致认购失败的,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不承担认购失败的责任。

9、投资者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据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10、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含认购费),投资人累计认购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费用按每笔单独计算,认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

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认购金额如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本基金募集期间,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本基金份额总数的 50%,对于可能导致单一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50%、或者变相规避 50%集中度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本基金暂不对募集规模设置上限,但本基金管理人在募集期结束前调整本基金募集规模的限制。募集期结束后募集规模上限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比例确认或其他方式确定具体办法参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11、销售机构:指公司的直销机构和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认购申请,投资者的认购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T+2 日内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认购申请,投资者应在 T+2 日到日查询认购申请的受理结果,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时再向认购网点查询认购确认情况。

12、本公司仅对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有关事项的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上银资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上银资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相关文件及公告同时将发布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scam.com.cn),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基金管理人网站下载有关申请表格和基金募集相关事宜。

13、本公司在募集期内可能增加新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留意本公司官网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60231999)进行查询。各代销机构的网点以及开户、认购等事项详见情况说明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14、对未开设销售网点区域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021-60231999)咨询认购事宜。

15、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并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16、风险提示: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当投资者购买基金产品时,既可能按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面临的损失。

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信息披露文件,充分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性和产品特征,认真考虑本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依据投资者的不同,基金分为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中基金、商品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者不同类别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者承担的风险也越大。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通机制下的每日股票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涨跌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每日只在 10 点钟开始交易的时间差、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即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交易失败及交易中断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港股通机制下的每日股票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涨跌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每日只在 10 点钟开始交易的时间差、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即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交易失败及交易